

海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质押延期购回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海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接到控股股东窦剑文先生的通知，获悉窦剑文先生将其质押于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办理了延期购回业务，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1、本次股份质押延期购回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质押延期数量（万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股份性质	是否为补充质押	初始交易日	原购回交易日	延期购回日	质权人	质押用途
窦剑文	是	1780	25.90	4.63	无限流通股	否	2019年1月16日	2021年1月18日	2022年1月7日	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代证券行业支持民企发展系列之华安证券甘资管纾困4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个人资金需要
窦剑文	是	1160	16.88	3.01	无限流通股	否	2019年1月29日	2021年1月29日	2022年1月7日	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代证券行业支持民企发展系列之华安证券甘资管纾困4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个人资金需要

注：两笔质押的详细情况请查看公司分别于2019年1月18日、2019年2月1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2）、《关于控股股东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及解除部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5）。

2、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窦剑文先生所持股份累计质押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万股)	持股比例 (%)	本次质押 前质押股 份数量 (万股)	本次质押 后质押股 份数量 (万股)	占其所 持股份 比例 (%)	占公司 总股本 比例 (%)	已质押股份 情况		未质押股份 情况	
							已质押股 份限售和 冻结数量 (万股)	占已质 押股份 比例 (%)	未质押股 份限售和 冻结数量 (万股)	占未质 押股份 比例 (%)
窦剑文	6,873.68	17.86	4740	4740	68.96	12.32	3,117.77	65.78	2,037.49	95.49

注：上表中的限售股份性质均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中的高管锁定股。

二、股份质押延期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1、本次股份质押融资未用于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相关需求。

2、本次股份质押为公司控股股东窦剑文先生对前期股份质押的延期，不涉及新增质押安排；除本次质押到期延期购回外，未来半年及一年内无到期的质押股份；窦剑文先生资信状况良好，具备相应的资金偿还能力，还款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质押风险在可控范围之内，目前不存在平仓风险或被强制平仓的情形。

3、控股股东窦剑文先生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4、本次股份质押延期事项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等产生实质性影响。公司将持续关注股东质押情况，严格遵守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备查文件

- 1、约定购回、股票质押回购业务提前/延期购回申请表；
- 2、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特此公告。

海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年1月19日